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 2023 年半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人民币 10,516.86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2,959.72 万元，合计 7,557.14 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及拟计入的报告期

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6 月末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迹象，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及合同履约成本，计提各项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7,557.1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即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8,624.09 万元的 40.58%。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占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账款	10,163.30	54.57%

项目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占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票据	205.21	1.10%
其他应收款	148.35	0.80%
信用减值损失小计	10,516.86	56.47%
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	-2,342.74	-12.58%
存货及合同履约成本	-616.98	-3.31%
资产减值损失小计	-2,959.72	-15.89%
减值损失合计	7,557.14	40.58%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减值计提政策，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类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外，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类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存货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 2023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6,498.52 万元，相应减少 2023 年 6 月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6,498.52 万元。

三、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